

浙江上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2018 年度报告

目录

重要提示.....	3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4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5
第三节 报告期内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2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4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18
第六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3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	24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33
第九节 重要事项.....	36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37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公司董事长程其海、副行长（分管财务）罗妙娟及财务会计机构负责人付叶根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法定中文名称：浙江上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上虞农商银行”，以下简称“本公司”）

法定英文名称：Zhejiang Shangyu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缩写：SRCB）

二、法定代表人：程其海

三、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王永杰

联系地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德盛路 55 号

电话：0575-81221690

四、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德盛路 55 号

邮政编码：312300

电话：0575-82110785 传真：0575-82112532

互联网网址：www.shangyubank.com

五、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相关资料：

成立日期：2014 年 12 月 10 日

注册登记地点：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00146116161G

聘请的会计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 UDC 时代大厦 A 座 6 层

七、本报告以中文编制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报告期末，本公司资产总额 4,556,864.83 万元，增长 6.39%；负债总额 4,075,113.89 万元，增长 5.91%；所有者权益 481,750.94 万元，增长 10.59%。利润总额 62,985.07 万元，增长 10.62%；净利润 48,044.94 万元，增长 10.63%。具体主要数据和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较期初增减率	2016 年末
总资产		4,556,864.83	4,283,141.49	6.39%	3,926,580.54
其中：	贷款总额	2,624,381.88	2,370,806.16	10.70%	2,161,410.76
	不良贷款率	0.99%	1.28%	-22.66%	1.92%
总负债		4,075,113.89	3,847,533.96	5.91%	3,519,248.33
其中：	存款总额	3,874,598.26	3,667,366.17	5.65%	3,284,503.10
	同业拆入				
所有者权益		481,750.94	435,607.53	10.59%	407,332.21
其中：股本		102,094.51	102,094.51	-	78,534.24
营业收入		152,543.01	133,287.01	14.45%	116,953.31
其中：利息净收入		92,897.08	83,627.30	11.08%	83,811.80
营业支出		88,589.44	74,874.50	18.32%	64,191.44
其中：业务管理费		40,778.88	42,628.58	-4.08%	38,031.59
利润总额		62,985.07	56,937.98	10.62%	50,850.17
净利润		48,044.94	43,428.04	10.63%	37,828.04

每股收益（元）	0.62	0.56	10.71%	0.65
每股净收益（元）	0.47	0.43	9.30%	0.48
每股净资产（元）	4.72	4.27	10.54%	5.19
拨备覆盖率	508.82%	364.96%	39.42%	265.16%
拨贷比	5.03%	4.69%	7.25%	5.10%
成本收入比	27.81%	32.18%	-13.58%	33.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76.19	36,551.42	67.10%	133,689.6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60	0.36	66.67%	1.70

二、补充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较期初 增减率	2016 年末
存款总额		3,874,598.26	3,667,366.17	5.65%	3,284,503.10
其中：	活期存款	1,165,174.47	823,663.87	41.46%	675,812.67
	定期存款	2,669,224.57	2,545,813.37	4.85%	2,350,837.48
	其他存款	40,199.23	297,888.93	-86.51%	257,852.96
贷款总额		2,624,381.88	2,370,806.16	10.70%	2,161,410.76
其中：	公司贷款	1,564,402.38	1,550,288.81	0.91%	1,522,893.44
	个人贷款	922,762.89	820,517.35	12.46%	638,517.32
	贴现	137,216.61			

贷款损失准备	131,898.80	111,161.73	18.65%	110,284.61
--------	------------	------------	--------	------------

三、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要指标	标准值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流动性比例	≥ 25	64.36%	56.84%	39.06%
存贷款比例	≤ 75	67.73%	64.65%	65.80%
资产损失准备充足率	≥ 100	1262.71%	929.20%	757.92%
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	≥ 100	1268.82%	966.22%	775.27%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 10	2.21%	2.42%	2.21%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 50	19.28%	18.16%	18.44%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2.47%	1.80%	3.47%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10.93%	7.11%	12.48%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54.24%	48.90%	9.36%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66.66%	90.39%	5.38%

四、资本充足率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要指标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较期初增减率%	2016 年末
资本净额		525,039.97	477,581.12	9.94	444,151.50
其中：	核心一级资本	480,967.83	435,256.02	10.50	408,255.16
	其他一级资本	44,072.14	42,325.10	4.13	35,896.34
加权风险资产合计		3,818,666.65	3,658,006.13	4.39	3,131,245.91

资本充足率（%）	13.75%	13.06%	5.28	14.18%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60%	11.90%	5.88	13.0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2.60%	11.91%	5.79	13.04%

五、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较期初增减率%	2016 年末
股本	102,094.51	102,094.51	-	78,534.24
资本公积	36,678.07	36,678.07	-	60,238.35
其他综合收益	2,822.46	-5,485.47	-151.45	-149.53
一般准备	91,722.55	87,379.74	4.97	87,379.74
盈余公积	44,607.91	40,265.11	10.79	36,482.31
未分配利润	203,825.44	174,675.56	16.69	144,847.10

注：其他综合收益变动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影响。

一般准备变动系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盈余公积变动系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六、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正常贷款	2,222,118.28	2,479,566.64
关注贷款	118,228.92	118,892.59
次级贷款	26,410.11	21,801.74
可疑贷款	3,022.40	3,107.67

损失贷款	1,026.45	1,013.25
合 计	2,370,806.16	2,624,381.89

七、前十户法人股东贷款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股东名称	贷款余额	贴 现	银行承 兑汇票	开 出 信 用 证	合计	占资本 净额比 例	五级分 类状态
1-1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				-		
1-2	浙江龙盛控股有限 公司	200.00				200.00	0.04%	正常
	小计	200.00				200.00	0.04%	
2-1	闰土控股集团有限 公司	-				-		
2-2	赵国生	272.74				272.74	0.05%	正常
	小计	272.74				272.74	0.05%	
3-1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				-		
3-2	浙江亚厦产业园发 展有限公司	2,900.00		472.46		3,372.46	0.64%	正常
3-3	浙江梁湖建设有限 公司	2,900.00				2,900.00	0.55%	正常

	小计	5,800.00		472.46		6,272.46	1.19%	
4-1	中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0.02%	正常
4-2	绍兴市上虞鑫泰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				1,500.00	0.29%	正常
	小计	1,600.00				1,600.00	0.30%	
5-1	浙江皇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500.00				8,500.00	1.62%	正常
5-2	王胜利	250.00				250.00	0.05%	正常
	小计	8,750.00				8,750.00	1.67%	
6	浙江春晖集团有限公司	-				-		
	小计	-				-		
7-1	浙江金盾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4,900.00				4,900.00	0.93%	关注
7-2	浙江金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700.00				4,700.00	0.90%	关注
	小计	9,600.00				9,600.00	1.83%	
8-1	新天龙集团有限公司	6,900.00				6,900.00	1.31%	正常
8-2	浙江金辰印染有限公司	2,250.00				2,250.00	0.43%	正常
	小计	9,150.00				9,150.00	1.74%	
9-1	绍兴华盛铜业有限公司	-				-		

9-2	浙江华泰铜业有限公司	600.00				600.00	0.11%	正常
9-3	浙江华阳焊料有限公司	400.00				400.00	0.08%	正常
	小计	1,000.00				1,000.00	0.19%	
10-1	浙江淼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		
10-2	浙江洪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2,800.00				2,800.00	0.53%	正常
10-3	浙江汇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0.38%	正常
	小计	4,800.00				4,800.00	0.91%	
	合计	41,172.74		472.46		41,645.20	7.93%	

八、关联股东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末，全部关联方在本公司的风险敞口余额为 60473 万元（其中贷款 5921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敞口部分 1263 万元），比年初增加 2469 万元（其中贷款增加 2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敞口部分增加 469 万元）。

（一）报告期内，本公司关联股东没有发生重大关联交易，15 家（个）主要股东浙江龙盛、亚厦控股、闰土控股等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二）报告期内，本公司关联股东发生一般关联交易共 64 笔，涉及一般关联交易金额 55290 万元，其中金额最大的是 2018 年 5 月 22 日发放的浙江宏达金属冶炼有限公司 3000 万元。

九、最大十名自然人股东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最大十名自然人股东不存在交易余额。

第三节 报告期内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总额及结构变动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本总额变动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股本总额 102,094.5115 万股，较 2017 年末未发生变动。

（二）报告期内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类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户数（户）	股数（万股）	占比（%）	户数（户）	股数（万股）	占比（%）
法人股	90	51329.6875	50.28	89	51329.6875	50.28
员工自然人股	796	19332.8439	18.94	804	19494.2099	19.09
非员工自然人股	972	31431.9801	30.79	962	31270.6141	30.63
总数	1858	102094.5115	100	1855	102094.5115	100.00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本公司股东总数为 1858 户。其中，法人股东 90 户，自然人股东 1768 户，自然人股东中内部员工股东 796 户。

（二）前十大股东情况

1、前十大法人股东持股数量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期末		期初		变动 情况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51.5	5.93%	6051.5	5.93%	-

闰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187	5.08%	5187	5.08%	—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5187	5.08%	5187	5.08%	—
中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878.785	2.82%	2878.785	2.82%	—
浙江皇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766.4	2.71%	2766.4	2.71%	—
浙江春晖集团有限公司	2636.725	2.58%	2636.725	2.58%	—
浙江金盾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2420.6	2.37%	2420.6	2.37%	—
新天龙集团有限公司	2290.925	2.24%	2290.925	2.24%	—
绍兴华盛铜业有限公司	2204.475	2.16%	2204.475	2.16%	—
浙江淼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66.7375	1.93%	1966.7375	1.93%	—
合计	33590.148	32.90%	33590.148	32.90%	—

2、前十大自然人股东持股数量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期末		期初		变动 情况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刘伟强	328.51	0.32%	328.51	0.32%	—
程其海	302.575	0.30%	302.575	0.30%	—
陈新富	267.995	0.26%	267.995	0.26%	—
徐建波	267.995	0.26%	267.995	0.26%	—
汪成威	229.0925	0.22%	229.0925	0.22%	—
朱金海	216.125	0.21%	216.125	0.21%	—
魏小安	216.125	0.21%	216.125	0.21%	—
余国潮	216.125	0.21%	216.125	0.21%	—
王岳千	216.125	0.21%	216.125	0.21%	—
黄国松	216.125	0.21%	216.125	0.21%	—

合计	2476.7925	2.43%	2476.7925	2.43%	-
----	-----------	-------	-----------	-------	---

（三）股权转让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有 81 户股东进行股权转让，共发生股权转让业务 89 笔，转让总股份数 2955.9173 万股。

其中：法人股东，转让户数 6 户，发生股权转让业务 6 笔，转让总股份数 905.15 万股；自然人股东，转让户数 75 户，发生股权转让业务 83 笔，转让总股份数 2050.7673 万股。

自然人股东中，职工股东转让情况为：转让户数 18 户，发生股权转让业务 20 笔，转让总股份数 326.602 万股。社会自然人股东转让情况为：转让户数 57 户，发生股权转让业务 63 笔，转让总股份数 1724.1653 万股。

报告期内，共办理股权质押设立登记业务 68 笔，共办理股权质押注销登记业务 42 笔。

（四）主要股东出质股份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主要股东出质股份数合计 16239.9125 万股，占比 15.91%。

主要股东出质所持的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金额 (万股)	持股期末 比例	期末出质金 额(万股)	备注
1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51.5	5.93%	0	董事
2	闰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187	5.08%	0	董事
3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5187	5.08%	4700	董事
4	中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878.785	2.82%	1880	董事
5	浙江皇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766.4	2.71%	2766	董事
6	浙江春晖集团有限公司	2636.725	2.58%	2636.25	董事
7	新天龙集团有限公司	2290.925	2.24%	2290.925	董事

8	绍兴华盛铜业有限公司	2204.475	2.16%	0	董事
9	浙江淼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66.7375	1.93%	1966.7375	监事
10	绍兴上虞万里汽车轴承有限公司	1383.2	1.35%	0	监事
11	浙江迅达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1253.525	1.23%	0	监事
12	浙江海滨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53.525	1.23%	0	监事
13	浙江宏达金属冶炼有限公司	1167.075	1.14%	0	监事
14	余国潮	216.125	0.21%	0	董事
15	骆左强	129.675	0.13%	0	董事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表

姓名	职务	任职单位	出生年月	年龄	备注
程其海	董事长	上虞农商银行董事长	1964.12	55	
吴志良	董事	上虞农商银行行长	1970.01	49	
林枫	董事	上虞农商银行副行长	1975.10	44	
罗妙娟	董事	上虞农商银行副行长	1976.09	43	
丁欣欣	外部董事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	1958.01	61	
王文龙	外部董事	新天龙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1964.09	55	
王水鑫	外部董事	中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1947.12	72	
王伟松	外部董事	浙江皇马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1964.02	55	
叶丽华	外部董事	绍兴华盛铜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1965.07	54	
阮伟祥	外部董事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1965.10	54	
杨言荣	外部董事	浙江春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1948.11	71	

余国潮	外部董事	绍兴饭店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1962.09	57	
骆左强	外部董事	浙江上百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	1958.03	61	
王维安	独立董事	浙江大学金融研究所所长	1965.07	54	
张维宾	独立董事	上海立信会计学院	1947.08	72	

二、监事基本情况表

姓名	职务	任职单位	出生年月	年龄	备注
朱金海	监事长	上虞农商银行监事长	1964.03	55	
吴武江	监事	上虞农商银行崧厦支行行长	1972.03	47	
杜铜方	监事	上虞农商银行总行营业部副总经理	1984.05	35	
阮洪良	外部监事	浙江迅达交通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	1975.10	44	
阮洪海	外部监事	浙江洪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1967.07	52	
周成余	外部监事	闰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1962.09	57	
杭波	外部监事	浙江海滨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1987.09	32	
金建庆	外部监事	浙江宏达金属冶炼有限公司董事长	1958.06	61	
黄鉴新	外部监事	上虞市万里汽车轴承有限公司总经理	1968.03	51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表

姓名	职务	出生年月	年龄	备注
吴志良	行长	1970.01	49	
林枫	副行长	1975.10	44	
罗妙娟	副行长	1976.09	43	
王永杰	董事会秘书	1967.12	52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变动情况：

2018 年 7 月 5 日，本公司召开第六次股东大会，经与会股东投票，大会选举程其海、吴志良、林枫、罗妙娟、丁欣欣、王文龙、王水鑫、王伟松、叶丽华、阮伟祥、杨言荣、余国潮、骆左强、王维安、张维宾等 15 名同志为浙江上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其中王维安、张维宾为独立董事。除高级管理层个别人员变动外，董事会人员构成比例与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一致。

（二）报告期内监事变动情况：

2018 年 7 月 5 日，本公司召开第六次股东大会，经与会股东投票，大会选举阮洪良、阮洪海、周成余、杭波、金建庆、黄鉴新同志为浙江上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员工监事，加上浙江上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员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员工监事：朱金海、吴武江、杜铜方，浙江上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共 9 名。非员工监事杭波，员工监事吴武江、杜铜方为新当选监事，其余监事以及人员构成比例与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一致。

（三）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8 年 7 月 5 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上，经董事长提名，聘任吴志良为本公司行长，经行长提名，聘任林枫、罗妙娟为本公司副行长，经董事长提名，聘任王永杰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五、员工情况表

	2017 年		2016 年	
	在岗员工总数	占比（%）	在岗员工总数	占比（%）

年末合计	合计	933	100	955	100
年龄	35 岁以下	487	52.20	518	54.24
	36-45 岁	249	26.69	278	29.11
	46-55 岁	177	18.97	147	15.39
	56 岁以上	20	2.14	12	1.26
学历	研究生及以上	32	3.43	37	3.87
	大学本科	732	78.46	734	76.86
	大学专科	153	16.40	156	16.34
	中专及以下	16	1.71	28	2.93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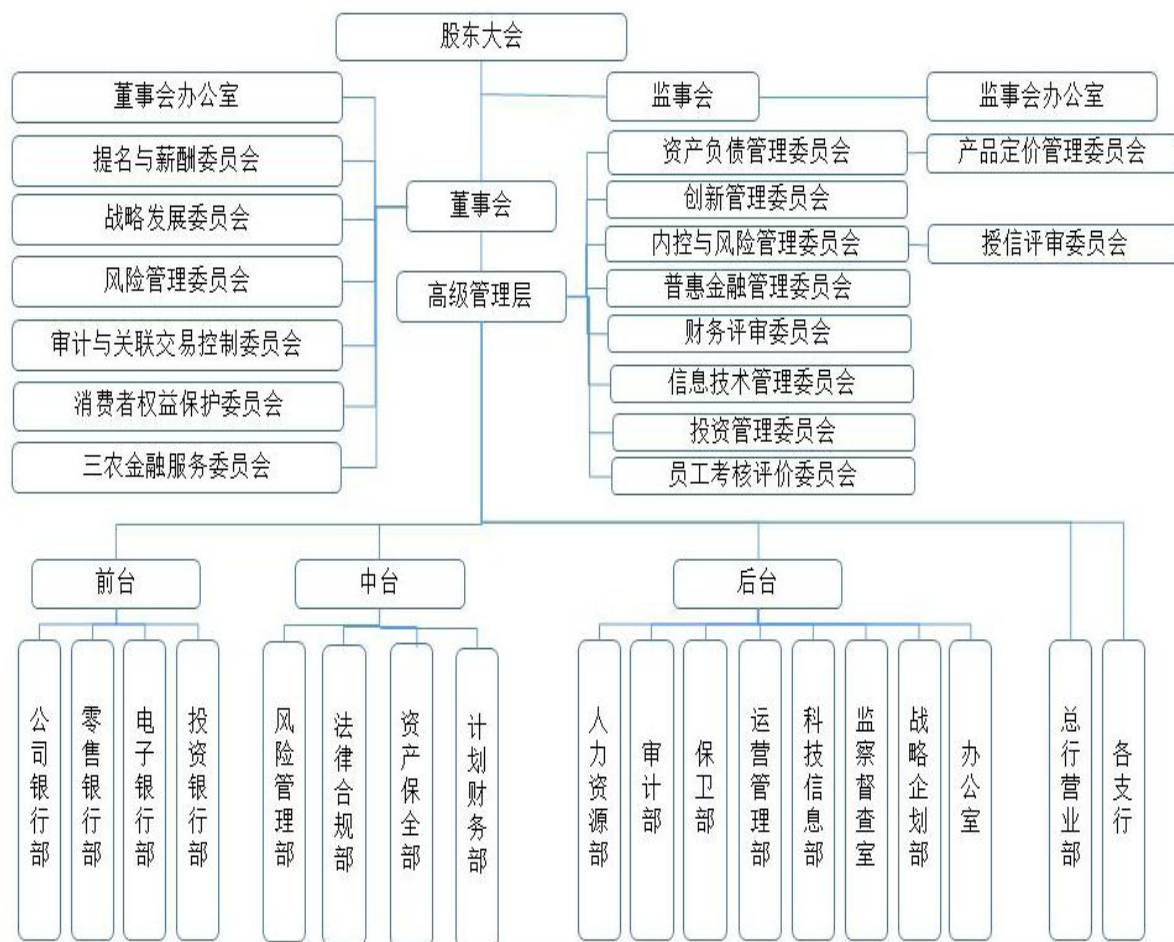
一、公司组织架构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股份制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信息透明度，保护存款人利益，为股东创造价值，积极履行和承担社会责任。本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制定了相应议事规则。

本公司实行一级法人下的授权经营体制，总行组织开展经营活动，负责统一的业务管理，实施统一核算、统一资金调度、分级管理的财务制度。下属分机机构不具备法人资格，在总行授权范围内开展业务活动。

本公司组织机构及管理架构如下图所示：

上虞农商银行组织架构



二、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一) 董事会的组成

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共有 15 名，其中内部董事 4 名，即程其海先生、吴志良先生、林枫先生、罗妙娟女士；外部董事 9 名，即丁欣欣先生、王文龙先生、王水鑫先生、王伟松先生、叶丽华女士、阮伟祥先生、余国潮先生、杨言荣先生、骆左强先生；独立董事 2 名，即王维安先生、张维宾女士。

(二)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下设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战略发展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和三农金融

服务委员会六个专门委员会。

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委员

本公司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由程其海先生、丁欣欣先生、王维安先生、阮伟祥先生、王伟松先生等五名董事组成，其中王维安先生任主任委员。

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

本公司战略发展委员会由程其海先生、吴志良先生、林枫先生、罗妙娟女士、丁欣欣先生、阮伟祥先生、杨言荣先生等七名董事组成，其中程其海先生任主任委员。

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

本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由程其海先生、吴志良先生、林枫先生、罗妙娟女士、王伟松先生、叶丽华女士、余国潮先生等七名董事组成，其中程其海先生任主任委员。

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

本公司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由吴志良先生、林枫先生、罗妙娟女士、王文龙先生、王水鑫先生、骆左强先生、张维宾女士等七人组成，其中张维宾女士任主任委员。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

本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由吴志良先生、林枫先生、罗妙娟女士、骆左强先生、余国潮先生等五人组成，其中吴志良先生任主任委员。

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委员

本公司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由吴志良先生、林枫先生、王文龙先生、王水鑫先生、杨言荣先生等五人组成，其中吴志良先生任主任委员。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委员会名称	会议次数	审议议案和报告（项）
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	3	7
战略发展委员会	2	5
风险管理委员会	3	9
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	7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	4
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	1	2

三、监事会的组成

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共有监事 9 名，其中员工监事 3 名，即朱金海先生、吴武江先生、杜铜方先生，股东监事 6 名，即阮洪良先生、阮洪海先生、周成余先生、杭波先生、金建庆先生、黄鉴新先生。

四、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名称	本年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出席次数
王维安	6	6	0	0
张维宾	6	6	0	0

（二）独立董事对本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情况

报告期内，王维安独立董事、张维宾独立董事能认真参加会议、履行职责，王维安独立董事先后两次在董事会上就经济金融形势进行分析，张维宾独立董事分别对本公司 2018 年 1-8 月资产质量以及 2018 年前三季度经营数据、2018 年

年报进行了详细的分析。两位独立董事都能对本公司的公司治理、风险管理和控制、利润分配、关联交易等提出许多意见和建议，并向股东大会提交本公司 2018 年度关联交易和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没有发生对本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五、高级管理层

本公司高级管理层包括行长 1 名、副行长 2 名。行长负责本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对董事会负责，并明确其工作职权。此外，本公司制定了一系列规章制度，实施流程银行扁平化管理，力求公司管理行为规范化、制度化，提高工作效率与质量，确保决策民主和科学。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本公司没有控股股东。

（一）业务方面：本公司业务独立，自主经营，结构完整。

（二）人员方面：本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实行独立。

（三）资产方面：本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场所和配套设施。

（四）机构方面：本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及公司职能部门等机构独立运作。

（五）财务方面：本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

七、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以其完成董事会决策和下达的战略目标、计划情

况，以及是否积极有效维护股东利益、确保公司资产保值增值为绩效评价标准，并由董事会实施。公司的激励与约束机制主要通过高管人员的绩效考核机制来体现。根据公司法规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确定，这不仅能够建立经营者薪酬与董事会考核相挂钩机制，而且实现了经营者薪酬发放的约束机制，防止出现经营者薪酬背离企业分配机制的不合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按照省农信联社和银监部门的相关规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评和激励，并实施年薪延迟支付制度，强化了对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和约束作用。

第六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浙江上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次股东大会

(一)大会召集情况

2018 年 04 月 24 日上午，第五次股东大会在本公司 3 楼会议室召开。大会应到股东 1854 人，持股共计 102094.5115 万股，实到股东 115 人，代表股份 59828.4716 万股，占应到股东总股份的 58.6%，会议的召集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本公司章程规定。

(二)大会通过的决议

第五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7 年度财务状况、净利润分配预案以及 2018 年度财务计划的报告》、《2018 年二级资本债发行方案》、公司《章程》修订稿。

二、浙江上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次股东大会

(一)大会召集情况

2018 年 07 月 05 日上午，第六次股东大会在本公司 3 楼会议室召开。大会应到股东 1868 人，持股共计 102094.5115 万股，实到股东 108 人，代表股份 57119.3683 万股，占应到股东总股份的 55.95%，会议的召集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本公司章程规定。

(二)大会通过的决议

第六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和第二届监事会非员工监事、监事长选举办法、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第二届监事会非员工监事选举结果。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整体经营管理情况

(一) 坚定发展方向，圆满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存贷款规模再上台阶。到年末，各项存款余额 395.74 亿元，比年初增加 28.96 亿元，增幅 7.9%；各项贷款余额 262.44 亿元，比年初增加 25.36 亿元，增幅 10.7%。分别完成股东大会目标任务的 112.86%和 152.86%。

不良贷款实现双降。到年末，不良贷款 2.59 亿元，比年初下降 0.45 亿元，不良率 0.99%，较年初下降 0.29 个百分点。如期完成股东大会提出的“不良贷款率控制 1.5%以内”的目标。

盈利能力稳步提升。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23.27 亿元，同比增长 2.45 亿元，增幅 11.76%；实现利润总额 6.3 亿元，同比增加 0.6 亿元，增幅 10.62%，如期完成股东大会提出的利润目标任务。

监管指标继续向好。到年末，贷款拨备比率 5.03%，贷款拨备覆盖率 508.82%；

一级资本净额 48.10 亿元，二级资本净额 4.41 亿元，资本充足率 13.75%，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2.60%，主要监管指标继续保持“好银行”标准。

（二）夯实普惠基础，精准定位经营发展空间

牢牢守住农村金融主阵地。大力推进乡村振兴战略金融服务工程，构建“特色产品+特色服务+丰收驿站+金融服务员”的农村服务体系，实现了村级金融服务点全覆盖。

满腔热情助力民营经济。开展民营企业“大调研、大走访和大落实”活动，创新“成就您供应链”贷款、循环贷、工厂贷等金融产品，现场授信 1 个亿为铜管产业链上企业解决融资难问题。

积极拓展互联网金融新空间。成功上线学校缴费通业务、智慧校园、智慧医疗等六个项目，积极提升互联网金融业务空间。

（三）着力风险防范，实现资产质量稳中向好

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初步完成信用风险管理系统建设，成立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上线资产负债管理系统，建立起覆盖各条线、各环节的制度体系和操作规程。

多措并举提升信贷资产质量。扎实推进客户经理分类工作，把信贷业务流程分成前中后台三部分，形成审贷分立、分级审批的模式，切实防范操作风险和道德风险。

（四）加强党建保障，进一步增强团队凝聚力

重党建、聚合力，有效激发干事热情。一是全面理顺党建工作领导体制。二是加大青年干部培养和任用。

塑文化，强队伍，不断增强发展后劲。一是做实家文化，真正让员工有更多的获得感、幸福感。二是深化以“成就您”为核心的品牌文化，以区域标杆银行为目标，探索打造特色的品牌形象。

二、董事会会议情况

2018 年 03 月 22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在本公司十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5 名，实到董事 15 名，出席人数符合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虞农商银行 2017 年年度报告、第五次股东大会召开日期和议程安排、《董事会工作报告》、《关于 2017 年财务状况、净利润分配预案和 2018 年财务预算报告》、《2018 年二级资本债券发行方案》、2018 年呆账核销计划等决议。同时，通报了《2017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2017 年反洗钱年度报告》。

2018 年 06 月 12 日，第一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5 名，实到董事 15 名，出席人数符合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亚厦控股有限公司质押股份、召开第六次股东大会会议议程和召开日期等决议。

2018 年 07 月 05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在本公司十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5 名，实到董事 15 名，出席人数符合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名单、设立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和《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议事规则》、《浙江上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办法》、《浙江上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产品（业务）洗钱风险评估管理办法》等决议。

2018 年 07 月 0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在本公司十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5 名，实到董事 15 名，出席人数符合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董事长、聘任行长、副行长、董事会秘书、聘任财务、合规、审计负责人、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等决议。

2018 年 09 月 1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在杭州市亚厦中心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5 名，实到董事 15 名，出席人数符合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设立董事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和董事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和董事会相关工作人员、外部董事（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工作费用、修订的《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股东黑名单管理办法》、董事会授权审计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等决议。

2018 年 12 月 2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在本公司十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5 名，实到董事 15 名，出席人数符合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金盾消防股份转让、亚厦控股股份质押、聘请陈汉江为风险总监等决议。同时报告了 2018 年资本规划执行情况、关于投资参股恒信农村合作银行的情况。

三、利润分配情况

（一）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本公司 2019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七次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的《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对 2018 年度净利润 48,044.94 万元，拟按下列程序进行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4804.49 万元。2、股东分红 11230.40 万元，每 10 股派 1.1 元（含税），回报率 11%。3、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804.49 万元。4、其余 27205.56 万元转作未分配利润。

（二）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2016 年度，股利分配为现金分红 10 股派 1.25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3 股。2017 年度，每 10 股现金分红派 1.0 元。2018 年度，每 10 股现金分红派 1.1 元。

（三）利润分配政策制定及执行情况

根据本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三条规定：“本公司的税后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一）弥补本公司以前年度亏损；（二）提取法定公积金，提取比例不得低于税后利润的 10%，本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三）提取一般准备金；（四）经股东大会决议，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五）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支付股东红利，本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

得分配利润。本公司在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前，不得向股东分配利润。”

本公司最近三年由董事会拟定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兼顾了业务发展和股东利益，2016-2018 年分配比例均达到 10%（含）以上，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章程规定。

四、经营环境、宏观政策法规的变化影响

从经济整体形势看，面对债务高企、资产泡沫、产能过剩及中美贸易摩擦等问题，宏观调控政策具有明显的微调转向趋势，年度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又提出 2019 年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可见“稳字当头、主动应变”将是今后一段时间经济金融工作的政策导向。从金融形势看，当前处于新旧风险相互交织、叠加共振时期，强监管、重处罚成为金融监管常态，稳发展、防风险是今后相当一段时间主题，同业竞争将进一步趋向规范。从上虞发展的战略布局看，正处于由县域经济向都市区经济转型、要素驱动向创新驱动转型、块状经济向产业集群转型的非常时期，意味着空间布局、产业结构、经济格局等都将发生重大变化，蕴藏着巨大的发展机遇，同时也会对现有的业务结构带来冲击。从自身发展和业务定位看，从中央到地方大环境均要求农商银行回本归源，对本公司既是优势又是挑战，我们已经形成了支农支小的差异化定位优势，具备了较为扎实的市场基础，但同样面临着客户结构失衡、客户老龄化、农村空心化等等问题。

五、风险防范与控制情况

（一）风险控制与管理

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适应监管格局的变化，不断完善风险防控体系，在全年风险防控工作中持续完善各项业务治理，着力提升风险防控能力。围绕风险防控提质年活动，切实把风险防控和业务合规放在更加重要的位置。报告期内的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突出于建立完善风险管理制度，加快推进信贷风险管理系统、资产负债管理系统和数据治理三大项目建设。风险控制与业务发展齐头并进，风险

管理水平稳步提升，促进本公司合规、稳健、可持续发展。

1、信用风险管理

本公司在坚定“姓农、姓小、姓土”的核心定位和“回归本源、坚守主业；稳健创新、提质增效；合规经营、严防风险”的信贷原则基础上，进一步强化信用风险防控。一是持续调整优化信贷结构，制定年度信贷工作指导意见，明确信贷投放重点，加强对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确保涉农、小微、扶贫信贷资金投放规模稳中有升，严控大额贷款，积极做好存量大额贷款的压降工作。二是进一步提升授信管理水平，强化信贷业务的过程管理，优化信贷辅导网检查体系，实现信用风险排查常态化，切实把好入口关和贷后管理关。三是继续加强不良贷款处置，通过外拓清收、“控新降旧”风险攻坚战、“去淤清源”专项行动以及“户长制”管理体系，实现了实际不良、关注类贷款和逾期贷款的三个“双降”。

2、市场风险管理

本公司严格执行《浙江上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风险管理办法》（试行）及相关监管要求，持续加强市场风险监测，进一步提升市场风险管控水平。一是做好同业客户市场准入，优化授信流程，强化风险的源头管理，二是加强风险限额的监测和预警，三是加大债券投资市场风险压力测试力度，做好市场风险的定性分析，四是加强流动性预警与监测，拓展多元化的负债渠道，五是加大市场风险管理人力资源投入。

3、操作风险管理

本公司对照《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的相关要求，不断完善现有的内控体系。公司治理方面，持续完善经营管理机制，按照前台业务拓展、中台管理指导、后台服务支撑的组织架构，推行流程银行扁平化管理，提升总部服务能力。制度建设方面，建立起覆盖各条线、各环节的制度体系和操作规程，并根据法律、法规、外部监管要求的变化和自身业务实际开展制度制定和修改完善，并及时更新

“上虞农商银行制度库”，方便干部员工查阅学习，促进制度执行。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的操作风险事件，操作风险防控工作整体情况良好。

4、流动性风险管理

本公司严格执行《浙江上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及相关监管要求，在本公司风险限额、管理策略、管理程序等整体框架下，流动性风险管理能力不断得到提升，风险管理体系更加全面、高效、科学。一是优化制度，强化风险管理。报告期内，修订相关制度 2 个，新增监管指标 2 个。二是加强监测，强化风险预警。根据监管要求，按旬、按月、按季对相关流动性指标进行监测并按照要求报送，报告期，各项指标符合要求。三是创新手段，强化风险防控。报告期内，开发上线了资产负债管理系统，建立新产品、新业务的流动性风险评估模板。四是加强管理，提升应急能力。按季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按规定开展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

5、声誉风险管理

本公司坚持以风险防范为原则，在注重创新、抢抓机遇、努力提升市场份额的同时，针对当前舆论环境，高度重视声誉风险管理，将其作为全面风险管理的重要内容，10 月份组织了声誉风险应急培训和应急预案模拟演练，加强与新闻媒体的沟通协调，强化舆情监测，取得了积极的管理成效。本公司紧紧围绕银行声誉风险所涉及的员工日常言行、媒体监测与反应、舆情传播与影响、媒体危机预警和应对、声誉风险识别和计量评估、客户投诉与处理可能延伸的声誉风险事件等方面开展工作，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舆情事件和媒体危机事件。

（二）内控制度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说明

本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起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主要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高级管理层为执行机构的“三会一层”法人治理架构，决策权、经营权、监督权相互分离。同时以防范风险和审慎经营

为宗旨，在信贷风险管理、资金业务管理、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科技信息管理以及反洗钱等方面建立了系统的规章制度，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本公司现行内控制度基本渗透到本公司的各项业务过程和各个操作环节中，涵盖所有的部门和岗位，基本形成了对各类风险进行事前预警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和自我纠错的内控机制，体现了较好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在控制和防范金融风险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六、2019 年度经营计划

（一）2019 年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引领，贯彻落实好车俊书记提出的“服务实体更进一步、深化改革更快一步、强化创新更深一步”的三新要求，围绕“做业务最实、与民企最亲、离百姓最近”的三最定位，深化普惠金融提升年、风险管控提质年和团队建设提优年“三个年”活动，以高质量发展争做地区标杆农商银行。

（二）2019 年经营目标

- 1、业务稳健增长，存贷款增速力争达到 7%以上；
- 2、风险保持可控，不良贷款率控制 1.5%内；
- 3、效益实现稳定，利润总额增幅在 6%左右；
- 4、各项监管指标符合好银行标准；
- 5、公司治理强化，精细化管理优化，品牌文化深化；
- 6、确保无重大案件、无重大责任事故发生。

（三）2019 年本公司主要工作措施

1、以大格局谋求新高度，提升法人治理水平

把党的领导融入到法人治理各环节。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个环节，健全完善公司治理架构，推动“三会一层”规范履职、勤勉履职、有效履职。

充分发挥外部董事作用。持续畅通董事特别是独立董事与管理层的沟通渠道，通过多媒体等途径进一步丰富议事渠道，创新会议形式，保证董事及时获取经营相关信息，充分发表意见，履行相关职责。

进一步规范股东股权管理。严把股东资格审核关，确保买受人资质符合监管规定。加强对股东股权、关联交易的穿透性管理，不断提升公司治理的有效性。

进一步拓宽资本补充渠道。不断探索和创新资本补充工具，进一步提升资本充足率，推进各项业务有效持续发展。在 2019 年底前完成发行不超过 10 亿元的二级资本债券。

2、以大零售拓展新局面，打造普惠金融主力军

打造“互联网+”的网络金融生态。深化智慧行业应用，今年要争取实现智慧校园、智慧医疗、智慧社保的全覆盖。同时提升“社区+”的网格化服务，有序布局社区网点。精准营销，把农村市场工作中积累的经验和优势运用到社区金融领域，建立社区金融关系营销网络，试点小微信贷中心入住社区银行工作，积极开展“金邻计划”打造。

打造“丰收+”的产品服务体系。将乡村振兴与普惠金融相结合，加快绿色信贷、农民创业、美丽乡村主题的产品创新。加大互联网产品的开发力度，上线“浙里贷”，推广“丰收时贷”，扩大线上贷款覆盖面。

打造服务民企最亲的银行。不遗余力为民营企业发展添砖加瓦，用足用好各类政策红利，把信贷资源优先投向民营经济，确保小微企业贷款在总量中占主要份额。

3、以大风控形成新平台，争做高质量发展先行者

依托全面风险管理平台，风险防控体系化。深入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强化信贷业务过程管理，深化资产负债管理体系建设，提升对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等风险的管理及应对能力。

突出大数据应用平台，管理手段精细化。积极探索大数据在精细化管理中应用

和普及，提高经营管理的科学化水平。

4、以大担当激发新活力，锻造新时代农商铁军

站在新起点加强党的建设。进一步实践党建“三双”模式，把党建工作融入到本行发展各个方面，以特色的“上行”党建模式积极打造全省农信系统的党建标杆型行社。

探索新模式加强队伍建设。一是破青年干部培养之题。二是继续优化选人用人机制。三是实施全员整体素质提升工程。建立专家型、营销拓展、技能操作等人才库，实现广大员工整体素质的跨越。

注入新内涵加强文化引领。以党建为引领，结合本行发展战略，全面启动企业文化品牌建设，努力做到知、信、行的统一，真正形成具有特色的品牌文化，进一步提升上虞农商银行社会美誉度。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召开会议情况及审议的内容

2018 年 3 月 22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在本公司总部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9 名，实到监事 9 名，出席人数符合本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监事会《2017 年度工作报告（草案）》、《监事会对监事 2017 年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草案）》、《关于监事会对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 2017 年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等决议。同时列席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对董事会就 2017 年年度报告、第五次股东大会召开日期和议程以及 2017 年利润分配方案和二级资本债发行方案等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进行监督。

2018 年 07 月 05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在本公司总部召开。会议

应到监事 9 名，实到监事 9 名，出席人数符合本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非员工监事候选人提名的决议。同时通报由本行员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第二届监事会员工监事名单。

2018 年 07 月 05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在本公司总部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9 名，实到监事 9 名，出席人数符合本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监事长的决议。

2018 年 09 月 18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在杭州亚厦中心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9 名，实到监事 7 名，出席人数符合本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聘请杨惠明、吴慧芬分别为监事会办公室主任、副主任的决议。同时列席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对董事会议事程序进行监督。

2018 年 12 月 26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在本公司总部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9 名，实到监事 9 名，出席人数符合本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听取和审议行长对全年经营业绩完成情况的报告。列席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并监督董事会重大事项的决策情况。同时，开展监事年度履职考核自我评价。

（二）报告期内监事会监督情况

1. 认真审议各项议案。2018 年度监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听取并审议资本管理和资本规划实施情况、经营业绩报告、利润分配方案以及相关委员会议事规则、管理办法等议案，审议通过《年度审计报告》和《董事长、正副行长、监事长年度履职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对本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管理理念、内控合规、企业文化等重要方面进行深入讨论、分析研究，独立发表意见和建议。

2. 监督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重大决策活动。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积极关注本公司重大事项，参与各项议题的研究讨论，阐述意见和建议，并对董事会召集召开程序、各项议案是否符合广大股东的利益以及决议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出席

股东大会，认真审阅会议各项议案，审查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的合法、合规性。聘请同方会计师事务所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履职情况进行审计检查，以保障法人治理的规范运作。

3. 监督经营管理层的经营管理活动。通过参加行长办公会议、工作例会等相关会议，听取经营管理层对本公司工作情况的汇报，及时掌握经营动态和运营状况，对本公司大零售业务推进、财务计划执行情况、干部任免、绩效薪酬制度改革、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打造、科技信息平台建设等重要事项进行监督，并适时发表合理意见和建议。

4. 以内部审计为抓手，着眼风控，强化过程监督。2018 年度共实施审计项目 25 个，实地审计营业网点 33 个次，形成审计报告 25 份，下发整改通知书 22 份，部室联系单 1 份。

5. 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力度。及时督促并持续跟踪关注银监、人行、省农信联社等各类检查中存在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对违规操作的责任人加大问责追责力度，2018 年共对 1 名员工给予记大过处分，对 969 人次违规责任人和管理责任人处以经济处罚 45.12 万元，通过高压问责，使铁的制度、铁的纪律得到铁的执行，真正形成“不敢违规、不能违规、不愿违规”的合规文化。

（三）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分别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 2018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评价，经综合考核评价均为称职以上。

二、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一）本公司依法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经营活动符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等法律法规和《公

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营业绩客观真实，完成了年初下达的各项经营业绩考核指标；重大经营决策程序合法，未发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业务经营和管理中明显违反法律法规、本公司章程和故意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018 年度财务报告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审计报告，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准确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本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关联交易程序规范，没有发现损害本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本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合理有效，未发生重大案件。

（五）本公司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没有异议。监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本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第九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末，本公司存在 100 万元以上的未决诉讼案件 5 件，涉及金额本金人民币 1770 万元，本公司作为原告涉诉 239 件，没有作为被告涉诉。

二、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资产收购、出售或处置等事项

三、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一）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托管、承包、

租赁事项。

（二）重大担保：担保期内，本公司除银监部门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无其他要求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三）委托理财：报告期内不存在委托理财事项。

（四）其他重大合同（含担保等）及履行情况：报告期内本公司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四、聘请、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17 年-2019 年，本公司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的审计机构。

五、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均未受行政机关处罚

六、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除上述信息外，本公司无其他必要让公众了解的重要信息。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2018 年度审计报告原件。

（二）本公司章程。